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115 學年度（第 1 學期）英文寫作比賽辦法

115 年 08 月 26 日修訂於教學組

一、依　　據：

1. 行政院「2030 雙語政策發展藍圖」，以「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、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」為目標。

2. 本校校務發展計畫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普英一、二年級學生，每班至少 1 名。

日商一、二年級、高三學生自由報名。

三、 參加資格：本校高一、二、三在學學生，但**曾在國外英語系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、雙語部就讀累計二年以上者，不得參加**。

四、 比賽時間：115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第 1 節(08:00-08:50)

五、 比賽地點：涵德樓 1 樓 F103 教室。

六、 比賽方式：

(1)比賽當場宣佈題目。

(2)比賽稿紙由學校供應，一律用藍、黑色之鋼筆或原子筆書寫。

(3)除書寫文具外，不得帶有關參考書、字典或參考資料入場。

七、 評　　審：由英文科教研會推派老師擔任評審。

八、 獎　　勵：取前 3 名及佳作 2 名，均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九、 本辦法經　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備註：最高名次者且符合區域賽參加資格者，將代表學校參加區域決賽。

-------- （**請各班班長於 115 年 9 月 7 日(星期一)前繳交至教學組，無人報名也須繳回**） ---

115 學年度（第 1 學期）英文寫作比賽報名表

編號	班 級	座 號	姓 名
1			
2			

英文老師簽名:_____

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 教務處